中电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及相关格式指引的规定，本公司将 2016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说明如下：

一、 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10]1873 号”文核准，本公司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 2,500 万股，发行价格 25.16 元/股。扣除发行费用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 538,606,176.60 元。募集资金已由立信会计师事务所于 2011 年 1 月 27 日出具的信会师报字(2011)第 10259 号《验资报告》验证确认。

截止 2014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累计已收到募集资金入账 53,860.62 万元，利息净收入 3,377.99 万元，累计已支出募集资金总额 42,917.05 万元,其中:水处理设备系统集成中心项目为 3,084.40 万元；水处理管控一体化中心项目为 2,426.94 元；设计研发中心项目为 1,508.76 万元；水处理管控一体化中心项目及设计研发中心项目节余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为 2,496.95 万元；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为 19,500.00 万元，超募资金用于收购股权为 13,900.00 万元，募集资金专户余额为 14,321.56 万元（含利息净收入）。

截止 2015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累计已收到募集资金入账 53,860.62 万元，利息净收入 3,833.58 万元，累计已支出募集资金总额 45,324.54 万元,其中:水处理设备系统集成中心项目为 4,134.73 万元；水处理管控一体化中心项目为 2,426.94 元；设计研发中心项目为 1,508.76 万元；水处理管控一体化中心项目及设计研发中心项目节余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为 2,496.95 万元；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为 20,857.16 万元，超募资金用于收购股权为 13,900.00 万元，募集资金专户余额为 12,369.66 万元（含利息净收入）。

本年度本公司收到利息净收入 342.09 万元，支出募集资金总额

12,711.75 万元,其中:水处理设备系统集成中心项目为 4,006.62 万元；水处理设备系统集成中心项目节余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为 8,705.13 万元。

截止 2016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累计已收到募集资金入账 53,860.62 万元,利息净收入 4,175.67 万元,累计已支出募集资金总额 58,036.29 万元,其中:水处理设备系统集成中心项目为 8,141.35 万元；水处理管控一体化中心项目为 2,426.94 万元；设计研发中心项目为 1,508.76 万元；水处理管控一体化中心项目及设计研发中心项目节余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为 2,496.95 万元；水处理设备系统集成中心项目节余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为 8,705.13 万元；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为 20,857.16 万元，超募资金用于收购股权为 13,900.00 万元，募集资金专户余额为 0.00 元（含利息净收入）。

二、 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的管理情况

为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和《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的规定和要求，结合公司实际情况，本公司制定了《募集资金管理制度》。根据募集资金管理及使用制度，本公司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与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和徽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江宁支行、徽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河西支行分别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根据协议约定，部分募集资金以定期存单、通知存款形式存放于募集资金存管银行，对募集资金的使用执行严格的审批程序，以保证专款专用。

（二）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止 2016 年 12 月 31 日，各募集资金存放专项账户的余额如下：

开户银行	账户类型	账号	期末余额
水处理设备系统集成中心项目			
徽商银行河西支行	募集资金专户	2910401021000096308	0.00
其他与主营业务相关的资金项目			

徽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江宁支行	募集资金专户	2910201021000022966	0.00
	小计		0.00
合计			123,696,639.77

三、 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详见本报告附表 1。

（二）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以下简称“募投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的原因及其情况

本年度无募投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的原因及其情况。

（三）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地点、实施主体、实施方式变更情况

2013 年 4 月 18 日召开的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2013 年 5 月 13 日召开的公司 2012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水处理设备系统集成中心建设项目的议案》，全体独立董事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水处理设备系统集成中心项目，变更至南京市江宁开发区周家杆路北、机场高速以东、家园中路以西、白塘路以南的地块中实施，预计项目将新增建设用地的土地受让费用 4872 万元（以土地出让公告实际价格为准），同时减少原计划铺底流动资金 4872 万元，项目总投资额保持不变。

（四）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本年度无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五）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本年度无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六）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2013 年 4 月 18 日召开的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2013 年 5 月 13 日召开的公司 2012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节余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公司的水处理管控一

体化中心项目和设计研发中心项目已建设完毕，共节余资金金额为2,497.53 万元（含项目尾款、利息收入），用于永久补充公司日常经营所需的流动资金。截止 2013 年 6 月 25 日，从水处理管控一体化中心项目及设计研发中心项目专户转出节余资金金额为 2,496.95 万元（含项目尾款、利息收入）并销户。

2016 年 8 月 6 日召开的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2016 年 8 月 25 日召开的公司 201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节余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公司的水处理设备系统集成中心项目已完成，共节余资金金额为 8,268.51 万元（包括项目尾款、利息），用于永久补充公司日常经营所需的流动资金。截止 2016 年 12 月 31 日，从水处理设备集成中心项目专户转出节余资金金额为 8,705.13 万元（含项目尾款、利息收入）并销户。

（七）超募资金使用情况

2011 年 4 月 15 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用部分超募集资金 6,500 万元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已于 2011 年 5 月 25 日实施完毕。

2012 年 5 月 25 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超募资金 6,500 万元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已于 2012 年 6 月 4 日实施完毕。

2012 年 9 月 8 日，公司与朱士圣、朱忠贤、时健（以下合并简称“出让方”）签署了《南京国能环保工程有限公司股权转让协议》，以 13,900 万元收购出让方合计持有的南京国能环保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能公司”）100%股权。经公司 2012 年 9 月 27 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和 2012 年 10 月 15 日召开的 2012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批准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收购南京国能环保工程有限公司 100%股权的议案》。该项收购已完成，国能公司已于 2012 年 10 月 22 日完成了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经 2014 年 3 月 8 日召开的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和 2014 年 3 月 31 日召开的公司 2013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超募资金 6,500 万元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已于 2014 年 5 月 31 日实施完毕。

经 2015 年 3 月 14 日召开的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和 2015 年 4 月 7 日召开的公司 2014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通过了《关于使用剩余

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剩余超募资金人民币 1,357.16 万元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本次补充实施完毕后，该账户撤销，已于 2015 年 6 月 18 日实施完毕。

（八）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和去向

本年度全部募集资金已使用完毕。

（九）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本年度无须说明的其他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

四、 变更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本年度无变更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五、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公司本年度募集资金的使用合理、规范，募集资金的使用披露及时、真实、准确、完整。

六、 专项报告的批准报出

本专项报告业经公司董事会于 2017 年 3 月 11 日批准报出。

附表：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中电环保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7年3月11日

附表 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016 年度

编制单位：中电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53,860.62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2,711.75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58,036.29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1、水处理设备系统集成中心	否	14,632.40	8,141.35	4,006.62	8,141.35	100.00%	2015 年 12 月 31 日	1,579.22	是	否
2、水处理管控一体化中心	否	3,633.50	2,426.94		2,426.94	100.00%	2012 年 12 月 31 日	828.14	是	否
3、设计研发中心	否	2,545.10	1,508.76		1,508.76	100.00%	2012 年 12 月 31 日		是	否
4、节余资金补充流动资金				8,705.13	11,202.08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20,811.00	12,077.05	12,711.75	23,279.13	-	-	2,407.36		
超募资金投向										
1.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20,857.16	20,857.16		20,857.16					
2.收购股权		13,900.00	13,900.00		13,900.00			1,657.69		

超募资金投向小计		34,757.16	34,757.16		34,757.16			1,657.69		
合计		55,568.16	46,834.21	12,711.75	58,036.29			4,065.05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不适用。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公司本年度未发生此种情况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公司超募资金总额为 33,049.62 万元，2011 年已用部分超募集资金 6,500 万元永久补充流动资金。2012 年 5 月 25 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公司用部分超募集资金 6,500 万元永久补充流动资金。2012 年 9 月 27 日召开的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和 2012 年 10 月 15 日召开的公司 2012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批准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收购南京国能环保工程有限公司 100%股权的议案》，以 13,900 万元收购出让方合计持有的国能公司 100%股权。2014 年 3 月 8 日召开的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和 2014 年 3 月 31 日召开的公司 2013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公司用部分超募集资金 6,500 万元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经 2015 年 3 月 14 日召开的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和 2015 年 4 月 7 日召开的公司 2014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通过了《关于使用剩余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剩余超募资金人民币 1,357.16 万元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本次补充实施完毕后，该账户撤销。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2013 年 4 月 18 日召开的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2013 年 5 月 13 日召开的公司 2012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水处理设备系统集成中心建设项目的议案》，全体独立董事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水处理设备系统集成中心项目，变更至南京市江宁开发区周家杆路北、机场高速以东、家园中路以西、白塘路以南的地块中实施。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2013 年 4 月 18 日召开的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2013 年 5 月 13 日召开的公司 2012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水处理设备系统集成中心建设项目的议案》，全体独立董事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水处理设备系统集成中心项目，变更至南京市江宁开发区周家杆路北、机场高速以东、家园中路以西、白塘路以南的地块中实施，预计项目将新增建设用地的土地受让费用 4872 万元（以土地出让公告实际价格为准），同时减少原计划铺底流动资金 4872 万元，项目总投资额保持不变。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公司本年度未发生此种情况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公司本年度未发生此种情况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1、2013 年 4 月 18 日召开的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2013 年 5 月 13 日召开的公司 2012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节余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公司的水处理管控一体化中心项目和设计研发中心项目已建设完毕，共节余资金金额为 2,497.53 万元（含利息收入），用于永久补充公司日常经营所需的流动资金。截止 2013 年 6 月 25 日，从水处理管控一体化中心项目及设计研发中心项目专户转出节余资金金额为 2,496.95 万元（含利息收入）并销户。募集资金节余的主要原因有：（1）受经济增速放缓，火电新建项目增速放慢的影响，电力水处理设备需求增速回落，在公司产能不能达到充分利用的情况下，根据实际情况仍将部分管控一体化设备钣金加工流程继续采取外协形式，以低投入获取最大收益为目标，原计划中部分机械加工及组装设备不再进行采购，因此节约了部分设备采购金额。（2）公司充分发挥自身技术优势和经验，利用现有设备配置，通过建设科技部环保产业技术创新战略联盟，与南京大学等多家高校、科研院所和企业重点实验室资源充分整合，互惠利用，对募投项目的设计研发和生产环节进行优化，使得设计研发、测试和科研设备的固定资产投入叫计划投入大幅减少。（3）募投项目建设过程中，公司在保证工程质量的前提下，本着厉行节约的原则，公司在采购过程中全部通过招标方式，严格进行项目费用控制，合理的降低项目建造成本和费用。 2、2016 年 8 月 6 日召开的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2016 年 8 月 25 日召开的公司 201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节余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公司的水处理设备系统集成中心项目已完成，共节余资金金额为 8,268.51 万元（包括项目尾款、利息），用于永久补充公司日常经营所需的流动资金。截止 2016 年 10 月 19 日，从水处理设备系统集成中心项目专户转出节余资金金额为 8,705.13 万元。募集资金节余的主要原因有：（1）公司根据当前市场形势变化，及时优化募投项目实施内容，利用建成的厂房及购置的设备，进行系统集成、检测、调试；对部分常规设备，仍采用协作厂加工定制方式，从而减少了部分机械设备投资，节约了募集资金，也有效满足现有水处理设备集成的需要。今后，根据市场发展需要，如需补充部分设备，公司将以自有资金投入。（2）募投项目建设过程中，公司在保证建设工程质量的前提下，本着厉行节约的原则，加强工程建设各个环节费用的控制、监督和管理，合理的降低项目建造成本和费用等投资金额。（3）此外，上述项目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的资金在存放过程中产生的利息收入。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不适用。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公司募集资金的使用合理、规范，募集资金的使用披露及时、真实、准确、完整。